

弘光科技大學 進修部 護理系 四技 科目總表

(二) 專業必修	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	第三學年		第四學年		第五學年		備註
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
基本護理學實習			2/6								
內外科護理學及實作(一)			3/4								
內外科護理學及實作(二)				3/4							
內外科護理學實習(一)				3/9							
內外科護理學實習(二)								3/7			
婦產科護理學及實作						3/4					
婦產科護理學實習								3/7			
兒科護理學及實作					3/4						
兒科護理學實習									3/7		
社區衛生護理學						3/3					
社區衛生護理學實習									3/7		
精神衛生護理學						3/3					
精神衛生護理學實習										3/7	
人類發展學		2/2									
身體評估及實作			3/4								
護理行政							2/2				
研究及實證護理概論					2/2						
醫療與生命倫理				2/2							院核心課程
小 計 (校內排課時數)	13/14	14/16	13/19	14/21	9/10	13/14	6/6	6/14	6/14	3/7	

(三) 選修 31 學分

1. 本系專業選修可修 31 學分。
2. 本系可開放外系選修 20 學分 (含通識教育中心所開設選修課程最多採認 6 學分為畢業學分，體育課程至多採認 4 學分)。
3.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選修學分不列入畢業學分計算。
4. 綜合臨床實習：畢業前須完成綜合臨床實習 3 學分/9 小時。
5. 各科實習前須修讀相關課程。

附註：

1. 使用電腦設備課程：應用程式設計。
2. 除修滿畢業應修學分外，其他畢業條件需符合本校學則之規定，方具畢業資格。

115 年 02 月 23 日系課程委員會通過
115 年 04 月 16 日院課程委員會通過
115 年 05 月 05 日校課程委員會通過

護理系教學組 李琳琳 組長

系主任簽章：

護理系 楊政議 主任

院長簽章：

護理學院 蔡秀敏 院長

與校課程委員會議決一致
115. 5. 05
教務處課務組